

古代家庭的经济： 一两银子的购买力



一两白银重37.3克，是明清时基本的货币单位，也是普通家庭一个月最基本的生活支出。那么一两白银能做什么，又怎么花？这是个有趣的问题。

宋代全民 爱下馆子

一日三餐是在宋代才普遍起来(但也有部分人家只吃两餐)，这只有在农业产量大为提高、食物变得丰富并且有了夜生活之后，才可以实现的。

吃饱之后，人们便会追求吃得精致。宋人对于饮食是非常讲究的。富贵人家，“凡饮食珍味，时新下饭，奇细蔬菜，品件不缺”，甚至“不较其值，惟得享时新耳”。为了尝到新鲜，不惜金钱。

宋朝的一般城市白领跟今日的小白领一样，都不习惯在家做饭，而是下馆子或叫外卖。有人统计过，《东京梦华录》共提到一百多家店铺，其中酒楼和各种饮食店占了半数以上。《清明上河图》描绘了一百余栋楼宇房屋，其中可以明确认出是经营餐饮业的店铺有四五十栋，也差不多接近半数。南宋笔记《武林旧事》、《都城纪胜》、《梦粱录》也收录了一大堆临安的饮食店与美食名单。

即便是城市下层人，也能从饮食店找到物美价廉的食品，据《梦粱录》记载，“更有专卖血脏面、斋肉菜面、笋淘面、素骨头、麸笋素羹饭，又有卖菜羹，饭店兼卖煎豆腐、煎鱼、煎鲞、烧菜、煎茄子，此等店肆乃下等人求之粗饱，往而市之矣”。

临安的每天早晨，“买卖细色异品菜蔬”的小商贩“填塞街市，叫吟百端，如汴京气象，殊可人意”(《梦粱录》)。蔬菜是宋人餐桌上的常见食材，学者的考证指出，宋代栽培的蔬菜品种非常丰富，有四五十种，与今日市场上的蔬菜种类大体差不多。

如果是隆冬时节，天寒地冻，似乎北方居民只能靠窖藏蔬菜过冬。但是诗人梅尧臣就写了一首《闻卖韭黄蓼甲》，说：“百物冻未活，初逢卖菜人。”原来，这位卖菜人利用粪土热力与保暖作用，培育出鲜嫩的韭黄、蓼甲：“乃知粪土暖，能发萌芽春。”换成现代的说法，这不正是“反季节栽培”技术吗？技术的进步与经济的发展，让宋朝人在餐桌上的选择机会比之前任何时代都要丰富。

对美食的讲究，促使宋代诞生了花样繁多的美食，《东京梦华录》“饮食果子”条，《梦粱录》“分茶酒店”条、“面食店”条、“荤素从食店”条，《武林旧事》“市食”条，都罗列有一个长长的美食、小吃、点心名单，抄也抄不过来。今日的五星级大饭店，菜谱上的名目也未必有那么丰富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宋朝的开封与杭州，简直就是“吃货”的天堂。

我们现在能够品尝到的火腿、东坡肉、涮火锅、油条、刺身等，都是发明或流行于宋代，烹、烧、烤、炒、爆、溜、煮、炖、卤、蒸、腊、蜜、葱拔等复杂的烹饪技术，也是在宋朝成熟起来的。

而唐朝人的主食结构，主要是饼和饭。这二者中，饼又占据主要地位。唐代赵璘在《因话录》中说，当时“世重饼啖”，这是多数唐朝人食饼的真实反映。

饭在唐朝人主食中的地位，虽然略逊于饼，但仍是不可或缺的主力。而在有些地区，它甚至比饼更受青睐。唐朝人食用的饭多种多样，主要有稻米饭、粟米饭、黍米饭等。稻米饭配以相应的菜肴，既是人们喜爱的美食，也是诗人寻觅的美好意境。

(小新)



宋代街景

一两银子合多少人民币

同我们在电视上看到的一样，作为货币的白银，在古代主要被铸成“元宝”。古人不用钱袋，船形元宝便于缠在腰间，“腰缠万贯”就是这么来的，真在腰上缠一万贯铜钱，土豪也得累死。

最为常见的50两元宝，面额太大，平时交易只用“散碎银子”。元宝上刻有产地、重量、经手官吏、工匠姓名等，通常能

有五六十字。

将白银换算人民币，通常以米价为中介。不同时期，各个地区的米价差异颇大。黄冕堂《中国历代物价问题考述》中搜集的数据显示，一石米的价格，明朝从两三钱到一两，清朝从五六钱到二三两，都很常见。

如果用嘉靖年间均值0.8两/石、乾隆

年间均值1.5两/石的米价来分别计算明、清两朝的银价。则明清时期1石约合0.1立方米，1立方米大米约为800千克，现在全国米价大致5元/千克。这样算下来，一两白银在嘉靖时相当于500元，在乾隆时相当于267元。这几百年间白银购买力跌了几乎一半，这是隆庆开海后，南美、日本的白银源源不断输入导致的。

衣食住行真不贵

那么，一两银子能做什么呢？一生用度，无非衣食住行。

先说“衣”，《金瓶梅》里的常时节穷困潦倒时，西门庆资助了一笔银子。常时节给妻子买“一件青杭绢女袄、一条绿绸裙子、一件月白云绸衫儿、一件红绫袄子、一件白绸裙儿”，为自己买“一件鹅黄绫袄子、一件丁香色绸直身”，这7件私人定制服装，再加上“几件布草衣服”，一共花去“六两五钱银子”。

对于这次消费，常时节老婆说：“虽没便宜，却值这些银子。”这么算下来的话，一件比较好的衣服，大约也要一两银子，也就是今天的500元。真正昂贵的衣服，还要数李瓶儿那件貂鼠皮袄，值白银60两，现在的3万元。

“吃”，《宛署杂记》中记录说，猪肉

每斤白银0.02两，牛羊肉每斤0.015两，1只活鸡0.04两，5斤重大鲤鱼0.1两，烧酒每瓶0.05两等。当时1斤约相当于600克。在这种物价标准下，《金瓶梅》里下饭馆都极便宜。侯林儿与陈敬济在酒馆里点了“四盘四碟，两大坐壶时兴橄榄酒”，以及“三碗温面”，总共花了“一钱三分半银子”，也就是0.35两白银，相当于一百多块人民币。

房子让当代人操碎了心，在古人却不叫个事。网上曾流传一个段子，说卖炊饼的小贩武二郎都住得起两层小楼。其实真相是，潘金莲把钗子卖了十几两银子，“典”下了“县门前楼上下两层四间房屋居住，第二层是楼，两个小小院落，甚是干净”。

所谓“典”是武二郎从房主那里获得

使用权，房主保留产权，可在一定期限内赎回房产。虽不是买，但几千块就能在县城里，几乎无限期地住上独立小楼房，那是相当划算。

说完了衣、食、住，再看看古人出行的花销。轿子是老翁们出行的必备行头，潘姥姥到西门庆家，给潘金莲贺寿时，租了一顶轿子。潘姥姥进门找女儿要六分银子，付轿子钱。潘金莲听了怒道：“我那得银子？来人家来，怎不带轿子钱儿走！”吵吵半天，最后还是孟玉楼“向袖中拿出一钱银子来”，才把轿夫打发走。潘金莲还不肯罢休，数落老娘：“你没轿子钱，谁教你来？赁出划划的，教人家小看。”其实六分银子不过0.06两，30块钱人民币，明朝“打的”实在不贵。

古人消费多奢侈

当然，古人也有娱乐生活。明末大臣陆文衡在他的《嵩庵随笔》里说，万历年间，艺人演一场才“一两零八分”，后“渐加至三四两、五六两”。有一次，陆文衡请人搭台唱戏，已经是“价至十二两”，如果有女艺人参演，要另加“缠头之费”。折算成人民币，6000元就能请几个小明星到家里开演唱会。

如果雇人唱不过瘾，还能直接买到家里来，想什么时候听就什么时候听。潘金莲九岁时被卖到王招宣府里，十二三岁就会“描眉画眼”“品竹弹丝，女工针指，知书识字”。要买这么一位才艺双全的少女，只要30两。现在几万块一个的越南媳妇供不应求，但在大明朝，15000元就能领一个“潘金莲”级别的美少女回家。

在流通白银的明清时期，城市中的一个普通人每月能赚到一两银子，买大约100千克大米或30千克猪肉，或者一件私人定制时装。在一个普通城市，省吃俭用存上十年八年银子，也能买房，过上老婆孩子热炕头的生活。

(南国)

明朝状元的奇葩“上位”法

自隋唐以来，科举便成了人们往上走的最重要的途径。代表着读书人最高荣耀的“状元”，真的都是最优秀的吗？

吴伯宗： 我长得比较帅

古代开国初期的人才选拔好像都不是很规范，比如明朝的第一位状元就是因为长得比较帅。这位大帅哥名叫吴伯宗，江西金溪人。吴大帅哥乡试一举夺魁，拿了个全省第一名。第二年进京会试只拿了个24名。

紧接着是殿试。朱元璋把考官们送上来的卷子翻开，第一名，郭鄂。郭鄂一上来，差点没把他吓死。因为这小郭长得太丑了。老朱一挥，得了，我也不看卷子了，把考生都叫上来吧！老朱挨个儿看，走到一个面前，突然眼前一亮，这个小伙不错，就问：“叫什么名字？”那人

赶紧回答：“回皇上，小人吴伯宗。”老朱一听，心里更乐了，这人不光长得好，名字也起得好。于是当场拍板，状元就他了！

丁显： 我名字起得巧

明朝第二位状元，名叫丁显，福建建阳人。他这个状元的由来，不是因为长得帅，而是名字起得巧。

就在钦点状元的那天凌晨，朱元璋做了个梦。他梦见墙上有一根大钉子，闪闪发光。朱元璋醒来后一想，今天是选状元的日子，这个梦是不是在告诉我状元人选呢？于是，就把所有的卷子都搬过来，翻到丁显的名字，老朱大喜，这不就是我梦中的状元吗？于是当即把丁显从一百多名一下子提到第一名，钦点为状元。

曾菴： 我有内部消息

自古朝中有人好做官，考场有人同样也能助你一臂之力，比如明朝的第八位状元曾菴。其实，有关系的是另一位考生——刘子钦。殿试的主考官是大名人解缙，也是江西人，对这位才华横溢的小老乡很欣赏，有意帮他拿下状元的位子，就暗中提醒他考试的内容跟礼乐有关。但这位刘大才子却不屑一顾：“我刘子钦靠的是真才实学！”回来后，刘子钦对同住的老乡曾菴说：“告诉你一个内部消息，多看看礼乐制度，别到时候抓瞎。”

到了殿试那天，曾菴一看，果然是关于礼乐的，一口气写了两万多字。这时的皇帝已换成了朱棣，看完曾菴的卷子后，当场拍板，状元就他了！（济南）